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函

機關地址：(南區業務組)台南市公園路96號
傳真：
聯絡人及電話：陳秀環
電子信箱：

600

嘉義市吳鳳南路37巷52號


受文者：嘉義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健保南字第0995009854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惠請轉知所屬會員儘速申報莫拉克颱風災民醫療費用部分負擔或住院膳食費用，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局99年4月9日健保醫字第0990072427號函辦理。
- 二、本局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如有符合「莫拉克颱風受災之民眾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作業須知」規範之醫療費用部分負擔或住院膳食費用尚未申報案件請及早完成申請作業，以利本局辦理相關費用核銷事宜。

正本：雲、嘉、南五縣市西、中、牙醫師公會 

副本：

局長鄭守夏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決行

上網公告

鄭華碧
PP.4.21